

证券代码：836847

证券简称：黄河水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 栋，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业俊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副总经理刘夫雷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落实最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制订了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决定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规定的相关要求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里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0-02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,499,84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上海锦天城(合肥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张目强、黄桃桃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: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, 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2. 《上海锦天城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3日